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SZC-320300-ZBZJ-G2025-0002

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采 购 人：徐州市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_Toc1902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_Toc28013)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13](#_Toc15316)

[第四章 评标标准 20](#_Toc275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3](#_Toc1445)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1](#_Toc4007)

[第七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39](#_Toc11404)

**徐州市城市管理局《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招标文件**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评标标准、评标办法，编制本项目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共分七章：第一章，投标邀请；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三章，投标资料表；第四章，评标标准；第五章，采购需求；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对徐州市城市管理局的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一、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1.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2.项目编号：JSZC-320300-ZBZJ-G2025-0002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潜在供应商访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方法：

①“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数字证书”--CA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将后缀名为“.kedt”的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投标文件。具体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

②潜在供应商访问“苏采云”系统的网络地址和方法：登录“苏采云”系统http://jszfcg.jsczt.cn/；或进入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用户登录，点击“苏采云”进入系统。

③“CA数字证书”的获取：供应商需办理CA锁，“苏采云”系统目前仅支持“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省内各地区办理的“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全省通用。“CA数字证书”的办理材料详见“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快速服务-下载专区”中的《“苏采云”系统政务CA办理材料、操作手册及控件下载》。

④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也可通过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快速服务--下载专区，点击进入《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进行下载。

2.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加载至“苏采云”系统，供潜在供应商下载或者查阅。

3.售价：免费。

四、投标有关信息：

1.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6月2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5年06月2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3.线上开标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开标大厅”或进入徐州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czj.xz.gov.cn/Home/HomeIndex）--业务工作--用户登录，点击“苏采云”进入系统“开标大厅”。

五、公告发布媒介：在徐州政府采购网（http://218.3.177.171:8088/Home/HomeIndex）上发布。

六、采购人

名称：徐州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新城区元和路1号

采购项目联系人：张宇

联系电话：0516-80802776

七、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泉山区解放南路241号

联系方式：13717965191

采购项目联系人：王静

联系电话：137179651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目录

一、总则

二、招标

三、投标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定标

七、政府采购合同

八、询问和质疑

九、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一、总则**

（一）采购人。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二）政府采购方式。政府采购货物或者服务（以下简称“货物服务”）招标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

（三）采购人应当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四）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确定采购项目属性。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采购人确定的采购项目属性：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

（五）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采购活动。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六）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参加采购货物服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应当是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本国供应商，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外国供应商可以参加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的除外。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投标人授权代表系指法定代表人或受法人委托的受托人。

（七）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二、招标**

（八）招标文件的内容

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第四章 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2.投标人应检查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格式、条款、项目要求和其它资料。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提交的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样品 本项目对样品的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

（九）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现场考察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3.开标前答疑会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三、投标**

（十）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十一）投标文件的语言。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语言书写，否则无效。

（十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投标文件的构成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2.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十三）投标函和价格表、商务条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1.投标函和价格表：要求见本章12、13，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中《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2.商务条件：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3.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十四）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如投标人作出偏离，应在《偏离表》中列出。

3.采购人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4.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人提交滑动价格的投标文件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价格，投标人提交多个价格的投标文件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十五）投标货币。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十六）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90天。采购人可以要求对投标有效期延长一次，但该延长期最长不超过30天。

2.采购人应在距投标有效期满30日之前书面通知投标人，要求其延长投标有效期。如果有关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应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确认。

3.如果采购人发出要求投标有效期延长的通知并在投标有效期届满前没有收到投标人同意其投标有效期延长的书面通知，则视为该投标人不接受上述延期的要求。投标人不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

（十七）本项目为电子投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签署要求：

（1）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苏采云”系统）相关要求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人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网上投标时间，凭 CA 证书登陆“苏采云”系统在线编制投标文件（电子数据），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

（3）投标人应对CA证书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投标，因此带来的结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电子投标系统逐条应答。

（5）投标人应对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质证书、资格证书）、技术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扫描上传至投标系统。

（6）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

（7）投标文件的退还：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

（8）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十八）线上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所提要求为准。

（十九）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1、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苏采云”系统，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将自动拒收。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

2、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CA证书进行网上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十）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均为无效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将自动拒收。 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证书进行网上解密。

（二十一）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收到投标文件后注意事项：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二十二）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十三）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二十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为同一人；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6.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项目组成员出现同一人、投标文件中错误（或异常）一致或雷同、电子文档信息一致或雷同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7.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规定的格式要求填写，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8.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9.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10.项目（标段）投标总价超过本项目（标段）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1.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13.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4.投标文件中有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选择性内容；

15.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6.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投标人不能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7.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18.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9.与招标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技术参数）、计量单位、数量不一致的；

2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资料相互混装、不同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有在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同一投标文件中单位名称落款与公章不是同一单位的；

2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期限和地址递交的；

22.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23.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24.没有在投标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对应文件、材料的；

2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四、开标**

（二十五）开标

1. 请投标人准备CA锁在开标时间前登录参加，所有投标单位凭 CA 证书在到达开标时间时，解密各自投标文件。

2.开标由工作人员操作系统进行开标、并宣读各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

3.开标时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不予开标。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的，或者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提出回避申请。

6.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评标**

（二十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http://www.caigou2003.com/" \t "_blank)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十七）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二十八）评标

1.评标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

①资格性审查。

②符合性审查。

（2）澄清有关问题。

（3）比较与评价。

（4）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5）编写评审报告（评标报告）。

2.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响应性的判定，要基于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得寻求外部的证据。

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365668.html" \t "_blank)的采购项目，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应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并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365667.html" \t "_blank)的采购项目，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十九）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将修正后的报价，形成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材料，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十）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通过“苏采云”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说明，并规定回复时间。投标人说明应当采用通过“苏采云”系统（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电子签章）形式。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十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十二）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定标**

（三十三）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十四）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媒介：徐州政府采购网（hhttp://218.3.177.171:8088/Home/HomeIndex）上发布。

（三十五）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如果投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将被采购人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七、政府采购合同**

（三十六）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方式）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个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规定，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在一至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十七）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条款执行。

（三十八）履约保证金

1.中标人应当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2.如果中标人没有遵守本章（三十八）1 或本章（三十九） 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履约保证金退还：中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待合同标的履约完成、验收合格、合同期限结束（或服务期结束）后30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如果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招标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三十九）腐败和欺诈行为

1.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投标人等参与招投标的各方，均应在招标、采购、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和最高的道德水准。

（1）腐败和欺诈行为的含义：

①“腐败行为”系指在招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为了谋求私利，影响相关人员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有价物品，并导致损害买方、卖方、采购代理机构和他人利益的行为。

②“欺诈行为”系指为了影响招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隐瞒事实真象，给买方、卖方、采购代理机构及他人造成损害的行为，其中包括投标人之间的串通行为。

（2）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如果投标人在任何时候，被法院及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认定为有腐败和欺诈行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和撤消其已签署的合同。

2.投标人应注意《合同通用条款》关于腐败和欺诈行为的相关规定。

**八、询问和质疑**

（四十）询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九、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四十一）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http://jszfcg.jsczt.cn/" \o "http://jszfcg.jsczt.cn/)）相关要求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特别说明：“苏采云”系统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一体化不见面开标大厅”提醒投标人。投标人自行查看，投标人因自身原因不及时查看导致没收到信息，“苏采云”系统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因此而造成矛盾时，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项号 | 内容 |
|  | 一、总则 |
| (一) | 本项目采购人：徐州市城市管理局 |
| (二) | 本次采购采用的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四) | 采购人确定的采购项目属性：服务  本项目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否 |
| (五) |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
| (六) |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同时明确相关事项如下：**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实际控制、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  4、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  (1)由采购人查询信用信息。  (2)查询渠道包括：  ①“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③“信用江苏”网（http://credit.jiangsu.gov.cn/）；  ④“信用中国(江苏徐州)”网（http://www.xuzhoucredit.gov.cn）。  (3)截止时点（查询环节）：开标后资格审查结束前。  ⑷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⑸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七) |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标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见附件）。 |
|  | 二、招标 |
| （九）1 | 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通过“苏采云”系统及徐州政府采购网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  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并通过“苏采云”系统重新下载更正（澄清）后的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离线编制投标文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
| （九）2 | 不安排现场考察，投标人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勘察，责任和风险自行承担。 |
| （九）3 | 不安排开标前答疑会。 |
|  | 三、投标 |
| （十一） | 投标文件的语言为中文 |
| 十二 | 投标人须用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导入“苏采云”系统下载的招标文件后，离线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http://jszfcg.jsczt.cn/)[zt.cn/](http://jszfcg.jsczt.cn/)）--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也可通过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快速服务--下载专区，点击进入《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进行下载。  特别说明：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需要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50M！（以系统为准） |
| 1. 1   (十二)2 | 线上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请按照以下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制作：  **一、基本目录**  1.目录  2.《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输入报价自动生成）。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二、资格条件（必须提供且加盖电子签章，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投标人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的扫描件，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的扫描件）；**  **2.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时间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扫描件各一份；或提供投标人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一份；或提供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一份）；**  **3.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扫描件；和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扫描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投标文件中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附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所附证明材料扫描件可不加盖电子签章）；**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符合性条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一）报价  **1、《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2、《分项价格表》（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  （二）商务资信  **1、《投标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2、《授权委托书》（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特别提醒：如公司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本项目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声明（格式自拟加盖电子签章，并附身份证扫描件），可不再单独提供《授权委托书》）  **3、采购需求中加“★”项（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实际控制、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三）技术响应  **1、《偏离表》（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四、综合评审评分项**  **（一）技术部分**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标准》、第五章《采购需求》。  **（二）商务部分**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标准》、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评分细则中评分得分需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  **五、其他部分**  报价折扣证明格式：  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电子签章，填写完整，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如不填写完整或未按要求填写的，视为无效）。《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1、中小企业需满足的条件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苏财购( 2022 ) 45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2、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具体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为准。  3、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具体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为准。注：1、投标人应对以上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注：1、投标人应对以上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2、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其投标文件中所有扫描件的原件，采购人核查无误后，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原件，将被采购人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3、线下纸质和电子投标文件：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胶装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和电子投标文件2份（和正本一致，载体为U盘或光盘），后期招标人如有需要中标人仍需免费提供。 |
| (十三)2 | 商务条件见：  1、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2、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十二)1和(十二)2 |
| (十三)3 | 提供服务时间：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或招标文件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 (十四)2 | **本项目不接受超过人民币83.5376万元（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  **报价包括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各类市场风险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风险，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
| (十五) | 以人民币报价。 |
| （十七）2（1） | 线上要求：投标人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即电子投标）。  特别说明：投标人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50M！（以系统为准）  投标文件的退还：投标文件不退还投标人，若采购人索取中标人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的，须在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采购人。  说明：本项目采用线上投标，即供应商投标文件从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未提供线上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 (十七)4 |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十二)1和(十二)2 |
| (十八) | 线上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加密）要求：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苏采云”系统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本项目投标人须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供的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使用“CA数字证书”）对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加密。  二、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三、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和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投标人须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供的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电子签章。  说明：1、未进行线上投标并解密(因“苏采云”系统导致解密失败的除外)的，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3、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和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说明：投标人应凭CA数字证书以及自备的能够登录“苏采云”系统的电脑，在达到开标时间后，使用CA数字证书解密各自投标文件。  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应当拒收并提示。 |
| (十九) | 1、投标提交与接收时间：**2025年06月25日北京时间09:30前**  2、投标文件的提交与接收地点：投标人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即电子投标），“苏采云”系统自动接收。 |
| （二十） | 电子投标文件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网上投标时间内，**凭 CA 证书登陆“苏采云”在线编制投标文件（电子数据），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将自动拒收。**  **投标人应携带 CA 数字证书以及自备的能够登录“苏采云”系统的电脑在到达开标时间后，使用 CA 数字证书解密各自投标文件。** |
|  | 四、开标 |
| (二十五)1 | **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5年06月25日北京时间09：30**  **2、开标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开标大厅”或进入徐州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czj.xz.gov.cn/Home/HomeIndex）-业务工作-用户登录，点击“苏采云”进入系统“开标大厅”。** |
| (二十五)3 | 线上开标时，“苏采云”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按时在线解密。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方式：“苏采云”系统提示解密30分钟内，通过“苏采云”系统（使用“CA数字证书”）解密。  所有投标人解密（或解密时间）结束后，“苏采云”系统生成开标记录并向所有投标人公布，但依法应当保密的除外。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内容：宣读投标人名称和投标价格。 |
|  | 五、评标 |
| (二十六)2 | **评标小组的组建：5人。由采购人评委1人和政府采购专家4人组成（专家从《江苏省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 |
| (二十七) | 采用综合评分法。各评标因素权数详见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
| (二十八)1  （4） | 1、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供应商。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得分相同的，按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3、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得分最高顺序确定一名中标人。 |
| （二十九）  （4） | 1、评标中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澄清或者说明的，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交换数据电文。在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  2、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通过“苏采云”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规定回复时间。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通过“苏采云”系统（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电子签章）形式。投标人没有在规定的回复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将认为投标人拒绝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特别说明：“苏采云”系统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一体化不见面开标大厅”提醒投标人。投标人自行查看，投标人因自身原因不及时查看导致没收到信息，“苏采云”系统不承担任何责任。 |
|  | 七、采购合同 |
| (三十七)1 |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 (三十八) | 履约保证金：无。 |
| (四十) |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招标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质疑接收人：王静 联系电话：13717965191  地址：徐州市泉山区解放南路241号 |
| 附加说明 |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数据文件（WORD格式）。 |
| **特别提醒:**  **招标文件中如需“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供应商可打印成文档，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上传，最后再进行电子签章。** |

本章附件：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金额 | 费率 |
| 最低收费金额(每个委托项目) | 5000元 |
| 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 | 1.6% |
| 50-400万元(含400万元) | 1.5% |
| 4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 | 1.1% |
| 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 | 0.8% |
| 5000-1亿元(含1亿元) | 0.25% |
| 1-10亿元(含10亿元) | 0.05% |
| 10-50亿元(含50亿元) | 0.01% |
| 50亿元以上 | 0.005% |

说明：

1、按上表计算的收费为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金额。各社会代理机构不再收取采购文件制作售卖费用。

2、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代理服务费基准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中标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费率（%）

4、代理服务费应收取金额=代理服务费基准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的合计数。

5、定点类等无金额或事先不能计算出价格总额的项目，按中标（成交）金额100万元计算服务费。

6.有分包(分标段)的按一个项目计算。

7.以上价格为协会指导价，双方可根据项目难易程度和优质优价原则协商确定。

**第四章** 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因素细化和量化 | |
| 价格部分  （10分） | 价格  （1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二位）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以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相关材料为准），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该投标人的评审价格=《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100%-10%） | |
| 技术部分  （73分） | 运维服务方案  （40分） | 视频监控运维服务方案(18分) | 根据招标文件“运维服务要求”，对视频监控运维（球机）方案，包含日常维护维修、备品备件保障、故障检测及排除、巡检频次等综合评审，对内容的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6分)：方案全面具体详实得6分；较全面得4分；不太全面或欠缺的得2分。  可行性(6分)：方案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6分；较切实可行得4分；可行性欠缺得2分。  针对性(6分)：方案针对性强得6分；针对性较强的得4分；针对性欠缺的得2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8分，最低得0分。 |
| 光纤直连线路（万兆）服务方案  （9分） | 对根据招标文件“运维服务要求”，对光纤直连线路（万兆）安全、稳定等方案综合评审，对内容的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3分)：方案全面具体详实得3分；较全面得2分；不太全面或欠缺得1分。  可行性(3分)：方案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3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针对性(3分)：方案针对性强得3分；针对性较强得2分；针对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9分，最低得0分。 |
| 监控迁移服务方案(7分) | 根据招标文件“运维服务要求”，对监控迁移方案，包含施工标准、施工过程管控、施工安全防护、恢复上线情况等综合评审，对内容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4分)：方案全面具体详实得4分；较全面得2分；不太全面或欠缺得1分。  可行性(3分)：方案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3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7分，最低得0分。 |
| 增值服务方案  （6分） | 对根据招标文件“运维服务要求”要求，对投标人免费提供与本项目运维相关的增值服务方案综合评审，对内容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3分)：增值服务方案全面具体详实得3分；较全面得2分；不太全面或欠缺得1分。  可行性(3分)：增值服务方案富恶化实际切实可行得3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33分） | 人员配置方案  (10分) | 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运维人员配置、驻场服务时间、节假日人员安排等内容的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4分)：全面具体详实得4分；较全面得2分；不太全面或欠缺得1分。  可行性(3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3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针对性(3分)：针对性强得3分；针对性较强得2分；针对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0分，最低得0分。 |
| 设备方案(9分) | 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运维车辆、运维设备配置等内容的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3分)：全面具体详实得3分；较全面得2分；不太全面或欠缺得1分。  可行性(3分)：切实可行具体详实得3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针对性(3分)：针对性强得3分；针对性较强得2分；针对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9分，最低得0分。 |
| 其他方案  (9分） | 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他服务，包含作业规范、接受采购人的检查、考核、监督、配合服务等内容的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3分)：全面具体详实得3分；较全面得2分；不太全面或欠缺得1分。  可行性(3分)：切实可行具体详实得3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针对性(3分)：针对性强得3分；针对性较强得2分；针对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9分，最低得0分。 |
| 技术培训方案  （5分） | 依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等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3分)：方案全面具体详实得3分；较全面得2分；不太全面或欠缺得1分。  可行性(2分)：方案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2分；较切实可行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5分，最低得0分。 |
| 商务部分（17分） | 企业评价（6分） | （1）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  （2）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期内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  （3）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 |
| 项目团队（7分） | 1、投标人配备的运维队伍人员具备由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每有一个计4分，最多计4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2、投标人配备运维队伍人员具备用电相关资质的每有一个计3分，最多计3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本项最高得7分，最低得0分。  注：以上人员不重复记分，提供以上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不提供的不得分。 | |
| 类似业绩（4分） | 投标人自2022年5月1日（含）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合同内容为监控运维类项目）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得2分，最高得4分；未提供的得0分。  **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能够清晰反应合同首页、合同内容、合同签字页等）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本章说明：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人技术部分得分取所有评委的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2、采购预算：本项目不接受超过采购预算**83.5376万元**人民币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应包括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各类市场风险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风险，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各单价最高限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 1 | 视频监控运维（球机） | 133 | 套 | 178**元/套/月** |
| 2 | 光纤直连线路（万兆） | 1 | 条 | 2800**元/条/月** |
| 3 | 监控迁移 | 20  （每年） | 套 | 5000**元/套**  **（据实支付）** |

**二、项目内容**

本次运维服务包含数字城管视频监控维护、万兆数据专线、监控迁移等内容。

**三、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次月起至2027年6月30止。

**四、项目清单**

**1、项目具体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视频监控运维（球机） | 133 | 套 |
| 2 | 光纤直连线路（万兆） | 1 | 条 |
| 3 | 监控迁移 | 20  （每年） | 套 |

**2、各标段监控点位明细**

|  |  |  |
| --- | --- | --- |
| 序号 | 编号 | 点位信息 |
| 1 | 7GL012 | 7GL012沈场中路 |
| 2 | 7GL001 | 7GL001白云路与大庆路口 |
| 3 | 7GL002 | 7GL002大庆路与白下路 |
| 4 | 7GL003 | 7GL003汉城西路 |
| 5 | 7GL004 | 7GL004汉城西北角 |
| 6 | 7GL005 | 7GL005汉城东九里社区 |
| 7 | 7GL006 | 7GL006城市花园西墙 |
| 8 | 7GL007 | 7GL007城市花园西墙北200米 |
| 9 | 7GL008 | 7GL008东阁街疏导点西门 |
| 10 | 7GL009 | 7GL009王大路周边西至黄河东路 |
| 11 | 7GL010 | 7GL010王大路北至大马路 |
| 12 | 7GL011 | 7GL011王大路东至复兴路 |
| 13 | 7GL013 | 7GL013稼悦小区疏导点 |
| 14 | 7GL014 | 7GL014东阁街疏导点 |
| 15 | 7GL015 | 7GL015镇河小区疏导点 |
| 16 | 7GL016 | 7GL016怡康花园疏导点公交站台后 |
| 17 | 7GL017 | 7GL017金苑疏导点金苑路与洞山路南 |
| 18 | 7GL018 | 7GL018桃园疏导点 |
| 19 | 7GL019 | 7GL019春天花花幼儿园门口 |
| 20 | 7GL020 | 7GL020孟家沟人和花园门口 |
| 21 | 7GL021 | 7GL021滨河花园西北 |
| 22 | 7GL022 | 7GL022铜沛路小学北门 |
| 23 | 7GS006 | 7GS006文华路 |
| 24 | 7GS008 | 7GS008文华路34中门前 |
| 25 | 7QS001 | 7QS001中枢街周边东至中山路 |
| 26 | 7QS002 | 7QS002水漫桥北 |
| 27 | 7QS003 | 7QS003段南路周边 |
| 28 | 7QS004 | 7QS004奎山路 |
| 29 | 7QS005 | 7QS005 文华路34中西侧 |
| 30 | 7QS007 | 7QS007文华路 |
| 31 | 7QS009 | 7QS009翟山市场西侧巷北 |
| 32 | 7QS010 | 7QS010苏山市场西路 |
| 33 | 7QS011 | 7QS011永安广场疏导点 |
| 34 | 7QS013 | 7QS013苏山市场南路 |
| 35 | 7QS014 | 7QS014夹临路三中分校西 |
| 36 | 7QS015 | 7QS015欣欣路与奎河路交叉口 |
| 37 | 7QS016 | 7QS016王新庄小学北门 |
| 38 | 7QS017 | 7QS017奎淮路疏导点奎园南门 |
| 39 | 7QS018 | 7QS018泉泰家园门口北路西30米 |
| 40 | 7QS019 | 7QS019汇邻湾汉堡王对面 |
| 41 | 7QS020 | 7QS020科技广场 |
| 42 | 7QS021 | 7QS021段庄广场 |
| 43 | 7QS022 | 7QS022少华街小学海尔小区二期南门 |
| 44 | 7QS023 | 7QS023少华街小学南门 |
| 45 | 7QS024 | 7QS024少华街小学西北 |
| 46 | 7YL001 | 7YL001生物工程学院(云龙校区) |
| 47 | 7YL002 | 7YL002丰储街周边 |
| 48 | 7YL003 | 7YL003下河头村口 |
| 49 | 7YL004 | 7YL004惠民疏导点西门 |
| 50 | 7YL005 | 7YL005 潘塘村段 |
| 51 | 7YL006 | 7YL006潘塘村段 |
| 52 | 7YL007 | 7YL007绿地便民疏导点汉景大道 |
| 53 | 7YL008 | 7YL008尚仕名邸疏导点北200 |
| 54 | 7YL009 | 7YL009民富园疏导点民富园广场 |
| 55 | 7YL010 | 7YL010铁刹南巷 |
| 56 | 7YL011 | 7YL011顺河南街周边北 |
| 57 | 7YL012 | 7YL012顺河南街周边 |
| 58 | 7YL013 | 7YL013 潘塘村段 |
| 59 | 7YL014 | 7YL014潘塘村段 |
| 60 | 7YL015 | 7YL015昆仑大道与备战路交叉口 |
| 61 | 7YL016 | 7YL016美地南巷疏导点美的南巷 |
| 62 | 7YL017 | 7YL017黄山大道与庆丰路东200米 |
| 63 | 7YL018 | 7YL018黄山大道2 |
| 64 | 7YL019 | 7YL019黄山大道3 |
| 65 | 7YL020 | 7YL020黄山大道4 |
| 66 | 7YL021 | 7YL021云苑路小学 |
| 67 | 7YL022 | 7YL022彭旅路 |
| 68 |  | ZD2019-86地块建设项目 |
| 69 |  | ZD43号地块西南角（翰林路与庆丰路交叉口东南角） |
| 70 |  | ZD丁万河南2020-74C地块东门 |
| 71 |  | ZD下淀路与广山路交叉口 |
| 72 |  | ZD中山路与北三环交叉口 |
| 73 |  | ZD临黄塌陷区莲湖路与观光路出入口 |
| 74 |  | ZD乔家湖拆迁工地2路北 |
| 75 |  | ZD二环北路与复兴路交叉口 |
| 76 |  | ZD二环北路西延与杏山子大道交叉口 |
| 77 |  | ZD云台路与新元大道交叉口 |
| 78 |  | ZD十里村拆迁工地 |
| 79 |  | ZD华润路与彭润路交叉口 |
| 80 |  | ZD原徐州工程学院城南校区一标（三环南路与奎河路C线交叉口） |
| 81 |  | ZD原徐州工程学院城南校区二标（三环南路复兴路地道上） |
| 82 |  | ZD周庄万科项目(2019-58) |
| 83 |  | ZD和平路与汉源大道交叉口 |
| 84 |  | ZD唐盛路与太行路交叉口 |
| 85 |  | ZD四新巷项目 |
| 86 |  | ZD地铁三环南路站 |
| 87 |  | ZD地铁三环南路站西门 |
| 88 |  | ZD地铁泰山路站 |
| 89 |  | ZD大彭路与星雨路交叉口 |
| 90 |  | ZD大彭镇循环经济产业园 |
| 91 |  | ZD大新庄拆迁点位西 |
| 92 |  | ZD大郭庄拆迁项目 |
| 93 |  | ZD大郭庄机场周边改造项目 |
| 94 |  | ZD岩土工程及生态测试中 |
| 95 |  | ZD平山北路与徐矿城B线交叉口 |
| 96 |  | ZD平山路与三环北路交叉口 |
| 97 |  | ZD新元大道北延（云龙区段 |
| 98 |  | ZD新安路婉晴生鲜蔬果超市西北 |
| 99 |  | ZD时代大道 |
| 100 |  | ZD时代大道与兴安路交叉口西北角 |
| 101 |  | ZD昆仑大道与张阎路交叉口 |
| 102 |  | ZD梨园小区2020-91A区北门 |
| 103 |  | ZD段庄一号楼 |
| 104 |  | ZD汉源大道与太行路交叉口 |
| 105 |  | ZD汉源大道与迎宾大道交叉口 |
| 106 |  | ZD泉山区七岔路口西南吴庄小区入口 |
| 107 |  | ZD泉山区三环南路大张烙馍村门口 |
| 108 |  | ZD泉新路与三环南路交叉口 |
| 109 |  | ZD津浦路与和平路交叉口 |
| 110 |  | ZD海棠路御景湾六期工地 |
| 111 |  | ZD淮海汽配城拆迁工地 |
| 112 |  | ZD玉带大道海玥南山对面 |
| 113 |  | ZD玉潭湖西北角A地块 |
| 114 |  | ZD聚昕创纬智能科技产业园西南侧 |
| 115 |  | ZD解放南路与三环南路交叉口 |
| 116 |  | ZD赵武村拆迁工地（彭祖大道与新元大道交叉口北侧） |
| 117 |  | ZD郭店村拆迁工地 |
| 118 |  | ZD铁路物流园河东住宅项目 |
| 119 |  | ZD长安路与三环南路交叉口北侧 |
| 120 |  | ZD长安路与欣欣路交叉口 |
| 121 |  | ZD陇海路下穿工程门前 |
| 122 |  | ZD面粉厂下淀路与广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
| 123 |  | ZD风华南路与嘉美路交叉口 |
| 124 |  | ZD龟山南路与襄王北路交 |
| 125 |  | ZD振兴大道与站南路交叉口东侧 |
| 126 |  | ZD鸿畅路与明湖路交叉口 |
| 127 |  | ZD鸿畅路与和平大道交叉口北侧 |
| 128 |  | ZD鸿畅路与玉湖路交口口北侧 |
| 129 |  | ZD站南路与鲲鹏路交叉口西侧 |
| 130 |  | ZD思源路与振兴大道交叉口西 |
| 131 |  | ZD龙湖北路与金龙湖东支路交叉口北侧 |
| 132 |  | ZD龙湖西路与龙湖北路交叉口南侧君廷湖畔东南 |
| 133 |  | ZD龙湖西路与龙湖西支路交叉口北博顿温德姆酒店门前 |

**五、运维服务要求**

（一）运维服务具体要求

1.视频监控运维（球机）

提供视频监控专线电路、供电、设备设施保养维护维修、提供监控设施所需相关备品备件保障监控设施正常使用、老旧电路更换工作、系统性能日常维护、设备故障检测及排除、设备部署及调试、监控设备设施主件维修及备件更换、刷漆、遮挡修剪等服务，保证视频传输通畅、录像完整、画面清晰、设施完好洁净、平台标识准确。设备现场巡检频次不低于每月三次。

2.光纤直连线路（万兆）

提供安全、稳定、带宽独享的数字电路组网方式，与互联网隔离；电路采用万兆带宽；要求供应商承载网络具备主备机制，主用路由光缆故障时，自动切换至备用路由；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网络具有对所有节点传输设备的日常运行状态、故障响应、资源分配和调度控制等监测管理功能；要求供应商对于客户网络监控服务应具备7\*24小时实时响应服务团队；要求电路通路全年可用率平均达到99.9%；单次中断时长不得超过4小时；一年内中断不得超过三次。

3.监控迁移

将视频监控整体迁移至指定位置，包含拆除、恢复、调试上线、视频传输通畅、录像完整、画面清晰、设施完好洁净、平台标识准确、箱体干净整洁、喷漆完整等。

4. 增值服务

投标人免费提供与本项目运维相关的增值服务。

（二）投标文件要求：

1.投标文件中提供《运维服务方案》文件。

2.《运维服务方案》文件对照以上“（一）运维服务具体要求”进行编制。

3.《运维服务方案》文件包括：

（1）视频监控运维（球机）服务方案；

（2）光纤直连线路（万兆）服务方案；

（3）监控迁移方案服务方案；

（4）增值服务方案。

**六、项目实施要求**

（一）人员要求：

1.中标人应安排专人专职驻场维护，驻场时间不少于5\*8小时/周，中标人驻场人员应遵守采购人工作纪律，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接受采购人监督。人员发生变动时，中标人应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采购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换人。

2.法定节假日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安排专人进行驻场值守。

**★**（二）设备要求

中标人应保证不少于一辆升降车、一辆巡检车、一台电脑，专门用于本项目维护工作，并接受采购人的随时调度**并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需在投标文件中做出书面承诺）**

（三）其他要求

1.中标人应自觉接受采购人的检查、考核、指导和监督。

2.中标人必须依照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进行作业。

3.对于采购人安排的工作，中标人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4.中标人有义务参加采购人通知的相关会议，汇报服务情况，完善实施措施，提高作业水平。

5.采购人有权全天24小时随时向中标人发出工作指令，中标人应在规定的服务区域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

**★**6.中标人保证本项目所涉及的传输通道为**采购人专用，带宽独享并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需在投标文件中做出书面承诺）。**

7.服务期内，中标人负责本项目项下监控资产的运维、保管及管理。

**★**8.中标人负责做好监控设备设施（包括监控设备、相关附属设施及监控涉及的相关强弱电线路）安全检查、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预防安全事故发生，服务期内监控设备设施出现的安全事故，如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等，均由有中标人承担。**（需在投标文件中做出书面承诺）**

9.中标人的各项工作内容及结果均应以书面形式及时提交采购人，报告包含但不限于：《监控运维情况报表》、《运维服务工作总结》、《资产统计报表》、《故障问题处理报告》等。

10.中标人如需中断采购人线路或业务，应提前48小时书面通知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实施，并不能影响采购人的正常业务。

11.未经采购人授权，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的各类资源提供第三方使用。

12.中标人提供的服务范围超出业务经营许可证规定范围或违反行业主管部门有关规定的，一切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13.中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监控设备设施相关的线路（包括相关强弱电线路）、检查井等资产权属。

14.维护过程中造成人员伤亡或车辆损失或财物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5.维护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由中标人承担。

（四）投标文件要求：

1.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文件。

2.《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对照以上“（一）人员要求”、“（二）设备要求”及“（三）其他要求”编制。

3.《项目实施方案》文件文件包括：

（1）人员方案；

（2）设备方案；

（3）其他方案；

（4）安全承诺书。

**七、技术培训要求**

（一）技术培训具体要求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和培训计划。包括培训次数、人员数量、规模及投标人安排的培训人员的相关资历。

2.中标人应在系统的硬件和软件以及其他方面为用户技术人员开设培训课程，向接受培训人员免费提供技术资料、图纸、参考文献材料等。

3.中标人应针对设备的运行、检查、维修、维护工作为用户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保证被培训人员能够掌握对设备的常见故障的诊断及处理等。

4.中标人保证被培训人合格达标，保证培训效果，确保被培训人熟练应用。

5.培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二）投标文件要求

1.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培训方案》文件。

2. 《技术培训方案》文件对照以上“(一)技术培训具体要求”编制。

**八、合同支付：**关于支付（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的要求招标文件中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九、验收标准**（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和程序）

1、以投标人（合同乙方（中标人），下同）的投标文件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为验收标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明确的，以《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为验收标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招标文件》相关要求都不明确的，按国家相关标准；以上都不明确的，以通常标准为准。

2.验收程序

项目履约完成后，采购人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合同为依据，成立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进行全面的验收，中标人在验收时须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方案，采购人在组织验收后出具验收报告。

**十、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要求进行报价，“报价”如无特别说明，均指含税价格，包含增值税税款及其他所有税费，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的相应价格及相关税费、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投标人应对现场进行认真勘察，根据现场现状及限制性因素向招标人查询，并自主报价，提供分项价格表。报价包含完成项目的所有内容，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3、投标人的投标行为视为已充分调查、了解、核实场地现状，并同意接受而准备履约合同，不得转包和分包。

十一、**自然条件及踏勘现场**

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自主进行实地踏勘，以了解现场自然条件、技术要求及相关服务，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成交后不得以未踏勘现场或不了解现场为由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十二、其他相关说明**

1、投标人认为中标后为实施该项目全部内容应由采购人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及相关资料，可在中标后列出清单由采购人提供。

2、其他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草案》。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300-ZBZJ-G2025-0002

采购合同

采 购 人（甲方）： 徐州市城市管理局

服 务 方（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 订 地 点：

友情提醒：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方：徐州市城市管理局

乙方：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甲方将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委托乙方，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恪守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需求

1.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2.采购需求：包括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的视频监控运维（球机）服务、光纤直连线路（万兆）服务及监控迁移服务等，具体见合同附件1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次月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

三、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甲方不再支付除此之外的一切费用。具体明细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1 | 视频监控运维（球机） | 133 | 套 | 元/套/月 |  |
| 2 | 光纤直连线路（万兆） | 1 | 条 | 元/条/月 |  |
| 3 | 监控迁移 | 20  （每年） | 套 | 元/套 |  |
| 合计（24个月） | | | |  | |

四、支付（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 种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1：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四十 (40%)即￥ 大写：人民币 人民币作为预付款，在合同签订生效且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四十（40 %)即￥ 大写：人民币 的预付款保函，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40%）后（1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预付款抵扣后期应支付的服务费。预付款抵扣后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按月据实支付。在签订合同时，如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每月服务费按考核结果据实支付（注：此条符合苏财购〔2020〕52号文件要求）；

付款方式2：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 (10%)即￥ 大写：人民币 ，在合同签订生效，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服务费总价的10%）后（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预付款抵扣后期应支付的服务费。预付款抵扣后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按月据实支付。在签订合同时，如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每月服务费按考核结果据实支付（注：此条符合苏财购〔2020〕52号文件要求）。

具体付款进度以财政拨款进度为准。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对乙方提供的维护项目有实施日常检查、考核、管理的权利。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存在问题进行限期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本项目服务的人员。

4.甲方应公平、公开、公正的进行检查考核，考核主要内容包括：响应时间，完成工作时限，工作完成的质量，完备、真实、清晰的运维资料以及其他履约情况。

5.甲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服务费用。

6.甲方不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服务不能有效产生的后果。

7.如乙方违约，甲方为维护权益向乙方追偿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负责项目各项内容的运维工作。具体见合同附件2《运维服务方案》。

2.乙方应独立负责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人员、车辆、设备、仪器等各类资源的组织、调配工作。具体见合同附件3《项目实施方案》。

3. 乙方负责项目的技术培训工作。具体见合同附件4《技术培训方案》。

4.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检查、考核、指导和监督。

5.乙方必须依照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进行作业。

6.对于甲方安排的工作，乙方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7.乙方有义务参加甲方通知的相关会议，汇报服务情况，完善实施措施，提高作业水平。

8.乙方应保证不少于一辆升降车、一辆巡检车、两组巡检人员、一台电脑，专门用于本项目维护工作，并接受甲方的随时调度。

9.乙方应安排专人专职驻场维护，驻场时间不少于5\*8小时/周，乙方驻场人员应遵守甲方工作纪律，服从甲方工作安排，接受甲方监督。人员发生变动时，乙方应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换人。

10.法定节假日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安排专人进行驻场值守。

11.甲方有权全天24小时随时向乙方发出工作指令，乙方应在规定的服务区域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

12.乙方保证本合同所涉及的传输通道为甲方专用，带宽独享。

13.服务期内，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监控资产的运维、保管及管理。

14.乙方负责做好监控设备设施安全检查、监控设施涉及的强弱电检查以及老旧线路的改造工作、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预防安全事故发生，服务期内因乙方未尽维护职责造成的后果，如出现人员伤亡或财物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15.乙方的各项工作内容及结果均应以书面形式及时提交甲方，报告包含但不限于：《监控运维情况报表》《运维服务工作总结》《资产统计报表》《故障问题处理报告》等。

16.乙方如需中断甲方线路或业务，应提前48小时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实施，并不能影响甲方的正常业务。

17.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各类资源提供第三方使用。

18.乙方提供的服务范围超出业务经营许可证规定范围或违反行业主管部门有关规定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9.乙方负有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责任，乙方应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如徐州最低工资标准和其他规定），负责乙方员工的生病、事故、伤残、死亡和劳务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且乙方不得因内部管理问题影响项目的正常进行。

20.乙方应加强对运维服务人员的管理，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经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恪尽职守，在服务中发现问题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不得与他人进行恶意串通实施损害甲方权益的行为。

六、考核标准

1.视频监控运维：以视频监控系统中视频传输通畅为主要考核依据，在线时长以系统运维数据为准。单点当月（即本月1日0时至次月1日0时）系统累计离线时长小于168小时，视为当月达标点位。

（1）除配合重点工程施工拆除点位外，当月点数达标率超过95%（含），当月该项服务费用为：∑未拆除点位当月运维费用。

（2）除配合重点工程施工拆除点位外，当月点数达标率在90%（含）—95%之间，当月该项服务费用为：∑实际达标点位当月运维费用。

（3）除配合重点工程施工拆除点位外，当月点数达标率在75%（含）—90%之间，当月该项服务费用为：∑实际达标点位当月运维费用-长期断点扣罚费用。长期断点扣罚标准如下：

①单点连续2个自然月—3个自然月（含）未达标的，另扣罚单点单月费用；

②单点连续3个自然月（不含）-—6个自然月（含）未达标的，另扣罚2倍单点单月费用；

③单点连续6个自然月（不含）—12个自然月（含）未达标的，另扣罚3倍单点单月费用；

④单点连续12个自然月（不含）以上，另扣罚4倍单点单月费用。

说明：单点连续未达标月数自合同生效日期的当月1日起计算。

（4）除配合重点工程施工拆除点位外，当月点位达标率不到75%（含），当月考核不合格，扣除当月监控运维全部费用。

（5）前端监控设施存在设备不洁、设施损坏缺失、箱体锈蚀、编号错误或无编号，乙方未及时处置的，每次扣罚500元。

（6）监控录像不完整、画面卡顿、画面遮挡、镜头脏污、平台标识不标准、地图定位不准确、地址描述不准确等情况，乙方未及时处置的，每次扣罚500元。

（7）前端监控设施存在立杆倾斜、线缆架空、存在安全隐患，乙方未及时处置的，每次扣罚1000元。

（8）监控杆体上存在未经许可设置加挂设施且未及时清除的，每次扣罚500元，因加挂设施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等安全事故的，每次扣罚5000元，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经济责任。

（9）本项监控运维费用考核扣至零为止。

2.驻场人员维护：驻场人员未请假不到岗的，每次扣罚1000元；驻场人员不服从管理调度的，每次扣罚1000元；未按甲方要求更换驻场人员的，每次扣罚2000元。

3.乙方报送信息包含但不限于维护记录，报送信息不及时、不真实、不详细、不准确的，每次扣罚5000元。

4.甲方安排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要求，乙方未按时完成的，每次扣罚1000元。

5.因本合同项下服务造成数字城管、12345平台等投诉的，每次扣罚2000元；被政府部门行政处罚、被社会有效行政投诉或公众媒体有效负面报道的，每次扣罚20000元。

6.甲方下发的任务，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的，每次扣罚1000元，经甲方督办后，乙方仍未按甲方要求完成的，每次扣罚5000元。

7.乙方应定期巡检巡查合同项下服务内容以及监控设施配套相关设施及线路安全，发现问题后及时报送情况说明并做好相应除险工作，处理完成后上报处理结果；甲方复核处理结果时，乙方未按处理结果完成隐患排除工作的，每次扣罚5000元。

8.因本合同项下服务以及监控设施配套相关设施及线路产生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的情况：

（1）未及时发现安全隐患或发现后未及时处理的，视问题程度每次每起扣除5000至20000元；

（2）发生安全事故的，乙方应承担一切法律、经济责任。

七、保密条款

1. 未经他方书面许可，双方工作人员不得将其持有的有关另一方的事务或其事务运行操作方法等信息向协议以外的第三方或公众透露、拷贝和抄写。保密期限为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五年。

2.以下情况的保密信息披露不受本保密条款的约束：

（1）在接受保密信息以前已拥有或已获悉的信息；

（2）已经成为公众所知的信息，除非这种披露产生违反本协议的后果；

（3）依照有管辖权的法院或政府管理部门的指令进行披露，但在这些情况下，接受方应在披露前告知披露方，以使披露方有机会抗辩、限制或防止此种事态的发生；

（4）根据披露方的书面授权向协议以外的第三方披露。

八、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不能继续提供本协议约定服务或因乙方提供服务不满足甲方需求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如对甲方造成损失的，还需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2. 服务期内，出现甲方设备设施丢失或损毁的，乙方应7个工作日内赔偿、恢复，否则按设备原值两倍扣罚。若乙方提供监控设备出现丢失或损毁的，乙方应及时足额补齐并恢复，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按设备原值两倍的违约金。

3. 若未经他方书面许可，乙方工作人员将其持有的有关另一方的事务或其事务运行操作方法等信息向协议以外的第三方或公众透露、拷贝和抄写，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违约金并承担一切法律、经济责任。

4.乙方必须自己完成合同内容，不得将本合同或本合同所约定的权利和义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或者转委托给第三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乙方应当予以返还，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另行赔偿。

5.甲方一旦发现本项目存在借用资质承包的情况，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有权向乙方追回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另行赔偿。

6.乙方工作失误或监督力度不够而造成质量事故、安全事故、质量缺陷、进度延误、未满足质量目标等，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有权向乙方追回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同时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0%承担违约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另行赔偿。

7.乙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如果限期内不履行或者履行不符合规定或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外，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如果双方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8.乙方违反招标、投标文件中规定义务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另行赔偿。

九、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非因双方原因发生的火灾、基础电信网络意外中断造成的及其他双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原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协议下的义务，该方不承担由此而给他方造成的损失。但该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15日内将相关情况告诉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

十、争议解决

1.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生效起，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向违约方的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和诉讼费等一切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其他

1.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全年累计两次考核不合格的；

（2）因维护措施不当，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或乙方擅自停业歇业，或其他重大、紧急可能危急公共安全或社会公共利益行为的。

2.合同涉及的采购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出现冲突，甲方有权择优选择。

3.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存档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  
 4.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及与采购文件有矛盾之处，以招标文件[项目编号：]为准。

5.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甲方依据《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制度规定确定本合同 无 部分涉及国家秘密，该涉及国家秘密部分不公告；甲方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制度的规定与乙方约定本合同 无 部分涉及商业秘密，该涉及商业秘密部分不公告。

甲  方（单位盖章）：              乙  方（单位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1：《采购需求》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合同附件2：《运维服务方案》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合同见乙方投标文件中《运维服务方案》。)

合同附件3：《项目实施方案》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合同见乙方投标文件中《项目实施方案》。)

合同附件4：《技术培训方案》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合同见乙方投标文件中《技术培训方案》。)

合同附件5：《安全责任承诺书》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中“六、项目实施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本章仅提供投标文件中的部分文件格式，不应被理解为包含了投标文件所需的全部资料）

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

投标人：（名称打印并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特别提醒：**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胶装投标文件一正四副，电子版投标文件2份（U盘或光盘）。

目 录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分项价格表

4.偏离表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中小企业声明函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附证明材料复印件）

10.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投标人相关承诺

12.投标人书面声明

13.技术部分（实施方案）

1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并说明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15. 预付款保函支付条款模板

1. 投标函

致：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 (姓名)代表我方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投标人承诺并同意如下：

1. 本项目由投标人本企业提供服务，投标人唯一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插入编号] [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90天。

5. 投标人不在投标初始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投标人同意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的有关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我单位本项目的《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予以公示，公示的方式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定。如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文件中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作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的附件予以公告。

9. 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实，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其投标文件中所有扫描件的原件，采购人核查无误后，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原件，将被采购人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总价（小写） | 备注 |
| 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 详见投标文件 |  | 合计总价为  《分项价格表》  的总价 |
| 合计总价（大写）： | | |

**报价说明：**

1、报价包括完成项目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报价以总价为准，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3、偏离说明：详见《偏离表》。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1 | 视频监控运维（球机） | 133 | 套 | 元/套/月 |  |
| 2 | 光纤直连线路（万兆） | 1 | 条 | 元/条/月 |  |
| 3 | 监控迁移 | 20  （每年） | 套 | 元/套 |  |
| 4 | 合计（24个月） | | | |  |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①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②投标人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以上内容进行公示。***

4、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偏离内容 | 招标文件的要求 | 投标文件中的内容 | （正/负/无）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的要求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正面复印件附后)

5.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委托人：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 性别：男（女）

年龄： 岁 民族： 族

职务：

身份证号：

兹委托（ ）全权代表我企业（公司）参与[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投标活动及签订经济合同。（ ）以我企业（公司）名义所为的法律行为及签署的文件，我企业（公司）均予以认可。有关法律责任均由我企业（公司）承担。（ ）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授权委托。

委托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受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受托人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反正面均扫描件附后)

说明：此委托书打印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

6、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名称：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徐州市渣土工地(含疏导点)监控运维服务），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填空并勾选！** 企业 （请勾选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本采购项目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见下图示）。

**投标人（企业名称）：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供应商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标、成交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执行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苏财购〔2022〕45号）的规定。

5、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要提供此声明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服务或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8、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附证明材料扫描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郑重声明：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为：

设备：

1、 （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2、 （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

专业技术能力：

1、 （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2、 （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

特此声明。

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可以扩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 话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 账号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11、投标人承诺函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我单位承诺：

如有参与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与我单位存在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我单位不再参加该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负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12、投标人承诺函2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我单位不是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特此声明。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采购需求中加“★”项承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格式自拟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技术部分（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1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并说明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16、预付款保函支付条款模板

**符合条件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合同签订且乙方向甲方出具预付款保函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 （%），小写 ￥大写： 人民币。

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2）验收合格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 （%），小写￥ 大写： 人民币 。

……

**符合条件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合同签订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 （%），小写￥ 大写： 人民币。

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2）验收合格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 （%），小写￥ 大写： 人民币。

……

注：

1、付款条件一中，出具预付款保函后支付的合同款应当与保函金额一致。

2、付款条件二中，预付款比例设定应符合《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0〕52号)要求。

---------------（以下无正文）--------------